

##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情况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唐松先生递交的书面辞任报告。唐松先生因个人工作职务发生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唐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唐松先生原定任期截止至2024年11月22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唐松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唐松先生的辞任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唐松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唐松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加强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唐松先生的辛勤工作和所做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金宇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并在正式出任公司独立董事后，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金宇超先生已获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金宇超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

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公司补选金宇超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出具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3日

##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宇超先生，199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2015年3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18年7月至2021年6月加入中央财经大学任教，期间完成香港大学博士后项目。2021年7月加入上海财经大学任教，现任会计学院副教授。

截至目前，金宇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